

2024 年单位预算信息公开目录

一、高邑县发展和改革局本级收支预算..... 1

一、高邑县发展和改革局本级收支预算

单位预算收支总表

303001 高邑县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28.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3.08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43.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92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47.76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03001 高邑县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00.00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58.78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00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1128.54	本年支出合计	1141.54

303001 高邑县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33	上年结转结余	13.00	年终结转结余	
34	收入总计	1141.54	支出总计	1141.54

单位预算收入总表

303001 高邑县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合计	1141.54	1128.54	1128.54							13.00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3.08	413.08	413.08							
3	20102	政协事务	17.63	17.63	17.63							
4	2010201	行政运行	17.63	17.63	17.63							
5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395.45	395.45	395.45							
6	2010401	行政运行	278.45	278.45	278.45							
7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0.00	110.00	110.00							

303001 高邑县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	2010405	日常经济运行调节	2.00	2.00	2.00							
9	2010408	物价管理	5.00	5.00	5.00							
1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43.00	230.00	230.00							13.00
11	20604	技术研究与开发	13.00									13.00
12	2060499	其他技术研究与开发支出	13.00									13.00
13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	230.00	230.00	230.00							

303001 高邑县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支出										
14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30.00	230.00	230.00							
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92	76.92	76.92							
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19	75.19	75.19							
1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29	7.29	7.29							
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58.20	58.20	58.20							

303001 高邑县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70	9.70	9.70							
2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73	1.73	1.73							
21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	0.39	0.39	0.39							

303001 高邑县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险基金的补助										
22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34	1.34	1.34							
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76	47.76	47.76							
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76	47.76	47.76							
2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39	29.39	29.39							
2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	18.37	18.37	18.37							

303001 高邑县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 结转
	科目 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财政 拨款 收入	财政 专户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助										
27	216	商业 服务业等 支出	300. 00	300. 00	300. 00							
28	2160 2	商业 流通 事务	300. 00	300. 00	300. 00							
29	2160 299	其他 商业 流通 事务 支出	300. 00	300. 00	300. 00							
30	221	住房 保障 支出	58.7 8	58.7 8	58.7 8							
31	2210 2	住房 改革 支出	58.7 8	58.7 8	58.7 8							
32	2210 201	住房 公积 金	58.7 8	58.7 8	58.7 8							

303001 高邑县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 结转
	科目 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财政 拨款 收入	财政 专户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3	222	粮油 物资 储备 支出	2.00	2.00	2.00							
34	2220 1	粮油 物资 事务	2.00	2.00	2.00							
35	2220 101	行政 运行	2.00	2.00	2.00							

单位预算支出总表

303001 高邑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		合计	1141.54	479.54	662.00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3.08	296.08	117.00			
3	20102	政协事务	17.63	17.63				
4	2010201	行政运行	17.63	17.63				
5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395.45	278.45	117.00			
6	2010401	行政运行	278.45	278.45				
7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0.00		110.00			
8	2010405	日常经济运行调节	2.00		2.00			
9	2010408	物价管理	5.00		5.00			
1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43.00		243.00			
11	20604	技术与开发	13.00		13.00			
12	20604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13.00		13.00			

303001 高邑县发展和改革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本级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3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30.00		230.00			
14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30.00		230.00			
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92	76.92				
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19	75.19				
1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29	7.29				
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20	58.20				
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70	9.70				
2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	1.73	1.73				

303001 高邑县发展和改革局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本级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补助						
21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39	0.39				
22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34	1.34				
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76	47.76				
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76	47.76				
2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39	29.39				
2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37	18.37				
27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00.00		300.00			
28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300.00		300.00			
29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300.00		300.00			

303001 高邑县发展和改革局
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78	58.78				
3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78	58.78				
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78	58.78				
33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00		2.00			
34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2.00		2.00			
35	2220101	行政运行	2.00		2.00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303001 高邑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级

预算年
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28.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3.08	413.08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43.00	243.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03001 高邑县发展和改革局本
级

预算年
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 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八、社会 保障和就 业支出	76.92	76.92		
9			九、社会 保险基金 支出				
10			十、卫生 健康支出	47.76	47.76		
11			十一、节 能环保支 出				
12			十二、城 乡社区支 出				
13			十三、农 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 通运输支 出				
15			十五、资				

303001 高邑县发展和改革局本
级

预算年
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额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00.00	300.00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58.78	58.78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00	2.00		

303001 高邑县发展和改革局本
级

预算年
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 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22			二十二、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支出				
23			二十三、 灾害防治 及应急管 理支出				
24			二十四、 预备费				
25			二十五、 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 转移性支 出				
27			二十七、 债务还本 支出				
28			二十八、 债务付息 支出				

303001 高邑县发展和改革局本
级

预算年
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额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29			二十九、 债务发行 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 疫特别国 债安排的 支出				
31			三十一、 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 合计	1128.54	本年支出 合计	1141.54	1141.54		
33	年初财政 拨款结转 和结余	13.00	年末财政 拨款结转 和结余				
34	一、一般 公共预算 拨款	13.00					
35	二、政府 性基金预 算拨款						

303001 高邑县发展和改革局本
级

预算年
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 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36	三、国有 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						
37	收入总计	1141.54	支出总计	1141.54	1141.54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303001 高邑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年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1141.54	479.54	662.00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13.08	296.08	117.00
3	20102	政协事务	17.63	17.63	
4	2010201	行政运行	17.63	17.63	
5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395.45	278.45	117.00
6	2010401	行政运行	278.45	278.45	
7	201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0.00		110.00
8	2010405	日常经济运行调节	2.00		2.00
9	2010408	物价管理	5.00		5.00
1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43.00		243.00
11	20604	技术与开发	13.00		13.00
12	20604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13.00		13.00
13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30.00		230.00

303001 高邑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年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4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30.00		230.00
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92	76.92	
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19	75.19	
1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29	7.29	
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20	58.20	
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70	9.70	
2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73	1.73	
21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39	0.39	
22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34	1.34	
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76	47.76	
2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	47.76	47.76	

303001 高邑县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预算年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医疗			
2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39	29.39	
2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37	18.37	
27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00.00		300.00
28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300.00		300.00
29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300.00		300.00
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8.78	58.78	
3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8.78	58.78	
3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8.78	58.78	
33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00		2.00
34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2.00		2.00
35	2220101	行政运行	2.00		2.00

单位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303001 高邑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年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479.54	439.15	40.39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9.33	419.33	
3	30101	基本工资	91.78	91.78	
4	30102	津贴补贴	37.84	37.84	
5	30103	奖金	58.30	58.30	
6	30107	绩效工资	21.99	21.99	
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20	58.20	
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70	9.70	
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39	29.39	
1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37	18.37	
1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3	1.73	
12	30113	住房公积金	58.78	58.78	
1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3.25	33.25	
14	302	商品和服务支	40.39		40.39

303001 高邑县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预算年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出			
15	30201	办公费	5.70		5.70
16	30207	邮电费	13.33		13.33
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2		0.12
1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50		1.50
1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64		14.64
2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 支出	5.10		5.10
2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	19.82	19.82	
22	30301	离休费	1.75	1.75	
23	30302	退休费	0.43	0.43	
24	30305	生活补助	17.63	17.63	

单位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303001 高邑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年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单位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303001 高邑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年度：
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单位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303001 高邑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预算年度：2024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资 金 性 质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1.62	1.62		
2	“三公”经费小计	1.62	1.62		
3	一、因公出国（境）费				
4	其中：教学科研人员因公出国（境）费				
5	其他因公出国（境）费				
6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1.50	1.50		
7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	1.50		
9	三、公务接待费	0.12	0.12		

高邑县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2024 年单位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现将高邑县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如下：

一、单位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职责：

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县委关于发展改革、科技创新和商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和加强党对发展改革、科技创新和商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科学技术、工业和信息化、商务、粮食和物资储备等领域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牵头组织统一规划体系建设。负责县级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空间规划与全县发展规划的统筹衔接。起草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有关地方性政策，制定规范性文件。

（二）提出加快建设全县现代化经济体系、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总体目标、重大任务以及相关政策。组织开展重大战略规划、重大政策、重大工程等的评估督导，提出相关调整建议。

（三）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宏观调控政策，统筹提出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主要目标，监测预测预警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态势趋势，提出经济调节政策建议。综合协调经济调节政策，牵头研究应对措施。调节经济运行，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参与贯彻落实国家、省、市财政政策、货币政策和土地政策。

（四）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经济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提出相关改革建议。牵头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协调推进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落实国家、省、市完善基本经济制度政策，推动现代化市场体系建设，会同有关单位组织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牵头推进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负责生产经营类事业单位管理体制改革工作。

（五）提出全县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的战略、规划、总量平衡和结构优化政策。牵头推进实施全县“一带一路”建设有关工作。承担统筹协调走出去有关工作。负责全县全口径外债的总量控制、结构优化和监测工作。

（六）负责全县投资综合管理。拟订全县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结构调控目标和政策，会同相关单位拟订政府投资项目审批权限和政府核准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目录。安排县级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和有关发展性专项资金，按规定权限对投资项目进行事中事后监管。规划全县重点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组织推动重点建设项目。拟订并推动落实鼓励民间投资政策措施。

（七）推进落实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新型城镇化战略和重大政策，组织拟订相关区域规划和政策。落实推进实施京津冀协同发展等区域发展战略。组织拟订和实施老少边穷及其他特殊困难地区发展规划和政策，会同有关单位做好易地扶贫搬迁等工作。统筹协调区域合作和对口支援工作。组织编制并推动实施新型城镇化规划。

（八）贯彻实施国家、省、市产业政策，拟订全县综合性产业政策。协调一二三产业发展重大问题并统筹衔接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推进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拟订服务业及现代物流业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并组织实施。综合研判消费变动趋势，拟订实施促进消费的综合性政策措施。

（九）推动实施全县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会同相关单位拟订全县推进创新创业的规划和政策，提出创新发展和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的政策。会同相关单位规划布局县级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高技术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及数字经济发展规划政策，协调产业升级、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等方面重大问题。

（十）跟踪研判涉及经济安全、生态安全、资源安全、科技安全、社会安全等各类风险隐患，提出相关工作建议。协调落实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进出口调控措施。会同有关单位拟订全县储备物资品种目录、总体发展规划。

（十一）负责全县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协调有关重大问题。拟订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收入分配制度改革，提出促进就业、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

（十二）推进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和改革，协调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等工作。提出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的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环保产业和清洁生产促进有关工作。提出全县能源消费控制目标、任务并组织实施。

（十三）组织拟订推进全县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协调发展的战略和规划，组织推进经济建设项目贯彻国防要求。

（十四）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价格政策，组织制定由县级管理的重要商品、服务价格和重要收费标准。负责对纪检监察、司法、行政工作中所涉及的价格不明，或者价格有争议的，实行市场调节价的有形产品、无形资产和各类有偿服务的价格认定。负责价格争议调解处理工作。

（十五）提出全县能源发展战略建议，拟订能源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和年度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能源行业节能和资源综合利用。负责冶金矿产品生产经营监督管理工作；负责煤炭、天然气等能源市场监管职责；负责散装水泥推广管理工作。

（十六）拟订全县粮食流通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粮食行业发展和粮食流通设施建设，承担全县粮食流通宏观调控，落实国家、省、市粮食购销政策和粮食质量标准。负责粮食流通、加工行业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负责粮食流通监督检查，负责粮食收购、储存、运输环节粮食质量和原粮卫生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全县粮食库存检查工作。承担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日常工作。

（十七）拟订县级粮食、食糖、食盐和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储备品种目录并组织实施，负责物资储备基础设施建设以及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工作，承担物资承储企业以及物资储备承储单位安全的监管责任，落实有关动用计划和指令。监测粮食、食糖、食盐等物资供求变化并预测预警；会同有关单位管理棉花等重要商品储备工作。

（十八）协调、管理、推动口岸建设和物流业发展，组织推动国际航线、国际班列的开行，以及重大物流园区和物流项目建设等相关工作。

（十九）拟订全县国内贸易发展规划。促进城乡市场发展，提出引导国内外资金投向市场体系建设的政策建议；负责大宗产品批发市场建设和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商业体系建设工作；推进农村市场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农村现代流通网络工程。

（二十）提出流通体制改革建议。负责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培育商贸流通主体，推动流通企业改革、商贸服务业和社区商业发展，提出促进商贸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商贸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负责全县流通领域信息网络和电子商务建设。

（二十一）牵头推进商务领域信用体系建设，建立商务诚信公共服务平台。规范商贸企业交易行为，按照有关规定对拍卖等特殊流通行业进行监督管理，按照有关规定对成品油经营等进行监督管理；督促指导商贸流通行业安全生产；牵头推动重要产品追溯体系建设，对酒类流通发展进行指导。

（二十二）组织实施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负责建立健全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管理机制，监测分析市场运行、商品供求状况，调查分析商品价格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按分工负责重要消费品储备管理和市场调控工作。

(二十三) 执行国家制定的进出口商品、加工贸易管理办法和进出口商品、技术目录。贯彻执行国家促进外贸增长方式转变的政策措施，组织实施国家制定的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进出口总量计划，会同有关单位协调大宗进出口商品，组织指导贸易促进活动和外贸促进体系建设。

(二十四) 贯彻执行国家对外技术贸易、进出口管制以及鼓励技术和成套设备进出口的贸易政策。拟订和推进全县科技兴贸战略，依法监督技术引进、设备进口、国家限制出口技术。

(二十五) 会同有关单位贯彻执行国家促进服务出口和服务外包发展的规划、政策，牵头拟订全县服务贸易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十六) 负责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工作。拟订并执行对外经济合作政策，依法管理和监督对外投资、对外承包工程、对外劳务合作等，负责外派劳务和境外就业人员的权益保护工作；拟订全县对外投资管理办法，指导境外经贸园区有关工作，负责对外援助有关工作，负责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促进工作。

(二十七) 配合上级单位调查国（境）外对我国出口商品实施的歧视性贸易政策、法律法规及做法。组织协调反倾销、反补贴和保障措施等贸易救济调查以及进出口公平贸易相关工作，指导协调出口产品贸易摩擦应对和进口产品贸易救济申诉工作，跟踪调查反倾销、反补贴和保障措施等贸易救济措施对全县相关产业的影响，建立产业安全预警机制。

(二十八) 负责会展业促进与管理工作。拟订会展业发展规划、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对外经济技术展览会和赴境外非商业性办展活动。

(二十九) 负责经贸交流合作工作。建立联系国内友好关系城市，负责县外单位在我县设立办事机构的备案工作。

(三十) 监测分析全县商务运行情况，承担全县商务系统对外宣传和信息发布工作。

(三十一) 监测、分析全县工业运行态势,统计并发布相关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协调解决行业运行发展中的有关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负责工业用电监测;负责工业应急管理、产业安全有关工作;负责县级药品储备管理的有关工作;发挥工业相关行业协会纽带作用,加强对行业、企业发展态势的把握。

(三十二) 负责提出全县工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含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工业转型升级(技术改造)投资方向(含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国家和省、市、县财政性转型升级(技术改造)专项资金安排的意见。

(三十三) 负责对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促进工作进行指导、综合协调和监督检查,会同有关单位拟订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和民营经济发展的相关政策和措施并组织实施,协调解决有关重大问题。组织开展对外合作与交流。

(三十四) 贯彻国家政策和标准,拟订高技术产业中涉及生物医药、新材料、信息产业等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技术创新和技术进步,以先进适用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推进实施有关国家和省、市、县科技重大专项,推进相关科研成果产业化,推动全县软件业、信息服务业和新兴产业发展。

(三十五) 承担全县振兴装备制造业的组织协调,贯彻执行国家、省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规划、政策,依托国家和省、市、县重点工程建设,协调有关重大专项的实施,推进重大技术装备国产化,指导引进重大技术装备的消化创新。

(三十六) 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工业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促进政策,参与拟订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促进规划,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新产品、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的推广应用。

(三十七) 推进全县工业体制改革和管理创新,提高行业综合素质和核心竞争力,指导相关行业加强安全生产管理,负责民爆行业生产流通的监督管理和安全生产工作。

(三十八) 承担履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的组织协调工作。

(三十九) 负责流通领域盐业行业管理和食盐专营管理。

（四十）研究提出全县军民融合发展相关重要问题的意见。负责协调、督促、检查；深化军民融合战略合作，协调推进军民融合发展重大项目（专项工程）和重要事项。组织实施国民经济、装备动员，交通战备保障等工作。

（四十一）统筹推进全县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体制改革，会同有关单位健全技术创新激励机制。优化科研体系建设，推进科研机构改革发展，推动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建设，承担推进科技军民融合发展相关工作，推进县重大科技决策咨询制度建设。拟订科学普及和科学传播规划、措施。

（四十二）牵头建立统一的县级科技管理平台和科研项目资金协调、评估、监管机制。会同有关单位提出优化配置科技资源的措施建议，推动多元化科技投入体系建设，协调管理县级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并组织实施。

（四十三）拟订重大科技创新基地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推动科研条件保障、科技平台建设和科技资源开放共享；负责省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和基础研究项目的组织申报工作。

（四十四）编制县重大科技项目计划并组织实施，统筹关键共性技术、前沿引领技术、现代工程技术、颠覆性技术研发和创新，牵头组织重大技术攻关和成果应用示范。

（四十五）组织拟订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科技促进农业农村和社会发展规划和措施。组织开展重点领域技术发展需求分析，提出重大任务并组织实施。指导科技园区建设。

（四十六）牵头技术转移体系建设，拟订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和促进产学研结合相关措施并组织实施。指导科技服务业、技术市场和科技中介组织发展。承担相关技术奖的申报组织工作。

（四十七）负责科技监督评价体系建设和相关科技评估管理，指导科技评价机制改革，统筹科研诚信建设。组织实施创新调查和科技报告制度，承担全县科技保密工作。

（四十八）会同有关单位拟订科技人才引进和队伍建设措施，建立健全科技人才评价和激励机制，组织实施科技人才相关计划，推动高端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开展科技合作交流。

（四十九）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机构设置：

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高邑县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二、单位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省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高邑县发展和改革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 1.收入说明
- 反映本单位当年全部收入。2024 年预算收入 1128.5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28.54 万元、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 0 万元，其他来源收入 0 万元。
- 2.支出说明
-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4 年支出预算 21128.5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79.54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439.15 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 40.39 万元；项目支出 662 万元，主要为本级支出。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4 年预算收支安排 1128.54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1103.1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18.12 万元，增加 4.3%，主要为增加人员工资及五险一金支出；项目支出减少 1148.63 万元，减少 63%，主要为对企业补助专项支出的减少。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 40.39 万元，为日常公用经费总体安排情况，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设备购置费及其他费用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4 年，我局“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1.6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5 万元。其中，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5 万元；公务接待费 0.1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 万元。增减变化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坚持勤俭节约，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切实提高“三公经费”预算约束力，同时实施公务用车改革，加强公务用车管理，确保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规模比 2023 年降低。

五、单位项目预算安排情况及绩效目标

1、2023 年河北省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市级奖补资金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12723P000272100017		项目名称	2023 年河北省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市级奖补资金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13.00	其中：财政 资金	13.00	其他资金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市级奖补资金。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5.00		5.00	3.00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企业数量	支持企业数量	≥57 家	石财教【2023】61 号	
	质量指标	专款专用率	专款专用率	100%	石财教【2023】61 号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按期完成率	≥95%	石财教【2023】61 号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项目总成本	28.5 万元	石财教【2023】61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企业节约经营成本金额	为企业节约经营成本金额	28.5 万元	石财教【2023】61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企业满意度（%）	受益企业满意度（%）	≥95%	通过调查	

2、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服务业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12724P000340100020		项目名称	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服务业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300.00	其中：财政 资金	300.00	其他资金	
	中央服务业发展资金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0.25		0.50	0.75	1.00	
绩效目标	1.中央服务业发展资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企业数量	支持企业数量	≥2 家	冀财建【2023】231 号	
	质量指标	覆盖率	覆盖率	≥90%	冀财建【2023】231 号	
	时效指标	专项资金拨付及时率	专项资金拨付及时率	≥90%	冀财建【2023】231 号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项目总成本	300 万元	冀财建【2023】231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消费情况	带动消费情况	带动居民消费	冀财建【2023】231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通过调查	

3、价格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12724P00109710003T		项目名称	价格工作经费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5.00	其中：财政 资金	5.00	其他资金	
	价格工作经费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1.25		2.50	3.75	5.00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检查数量	保障检查数量	≥10 次	检查次数	
	质量指标	确保价格符合规定	确保价格符合规定	确保价格符合规定	文件规定	
	时效指标	经费保障及时性	经费保障及时性	及时保障	年内完成	
	成本指标	所需经费数量	所需经费数量	≥5 万元	预算内安排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日常办公需要，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日常办公需要，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日常办公需要，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人员满意度	单位人员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	

4、经济运行（统计）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12724P001093100034		项目名称	经济运行（统计）工作经费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2.00	其中：财政 资金	2.00	其他资金	
	经济运行（统计）工作经费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0.50		1.00	1.50	2.00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统计工作企业数量	统计工作企业数量		≤5 家	入统企业数量
	质量指标	统计数据准确性	统计数据准确性		确保统计数据准确	数据准确性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统计上报工作	按时完成统计上报工作		按上级要求及时上报	按上级要求及时上报
	成本指标	所需经费数量	所需经费数量		≥2 万元	年初预算内安排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统计企业按时完成各项统计任务	确保统计企业按时完成各项统计任务		确保统计企业按时完成各项统计任务	及时上报各项统计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企业满意度	服务企业满意度		≥90%	通过调查问卷

5、粮食监督检查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12724P00109510003F		项目名称	粮食监督检查专项经费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2.00	其中：财政 资金	2.00	其他资金	
	粮食监督检查专项经费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0.50		1.00	1.50	2.00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检查数量	保障检查数量	≥10 次	检查次数	
	质量指标	粮食监督检查保障率	粮食监督检查保障率	粮食监督检查保障率	及时保障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粮食监督检查	及时完成粮食监督检查	及时完成粮食监督检查	年内完成	
	成本指标	所需经费数量	所需经费数量	≥2 万元	预算内安排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日常办公需要，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日常办公需要，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日常办公需要，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人员满意度	单位人员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	

6、人员经费补助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12724P00109210003E		项目名称	人员经费补助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100.00	其中：财政 资金	100.00	其他资金	
	人员工资及各项保险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5.00		50.00	75.00	100.00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保障人数		≥25 人	单位实有人数
	质量指标	工作及保险发放和缴纳精准性	工资发放精准性		工资发放及保险缴纳人员范围的精准性和发放数据的准确性	人员范围精准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性	工资发放及时性		按规定时间发放	年内完成
	成本指标	所需经费数量	所需经费数量		≥100 万元	年初预算内安排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强工作人员归属感，保持干部队伍稳定	加强工作人员归属感，保持干部队伍稳定		加强工作人员归属感，保持干部队伍稳定	保持人员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人员满意度	单位人员满意度		≥90%	通过调查问卷

7、提前下达 2024 年技术创新引导专项资金预算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12724P00033810003R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4 年技术创新引导专项资金预算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200.00	其中：财政 资金	200.00	其他资金	
	2024 年技术创新引导专项资金预算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0.25		0.50	0.75	1.00	
绩效目标	1.2024 年技术创新引导专项资金预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育科技型中小企业的任务目标完	培育科技型中小企业的任务目标完成率	≥90%	冀财教【2023】147 号	
	质量指标	专款专用率	专款专用率	≥90%	冀财教【2023】147 号	
	时效指标	专项资金拨付及时率	专项资金拨付及时率	≥90%	冀财教【2023】147 号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项目总成本	200 万元	冀财教【2023】147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科技进步贡献率	科技进步贡献率	≥90%	冀财教【2023】147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通过调查	

8、提前下达 2024 年支持市县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专项资金预算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12724P00033910002U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4 年支持市县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专项资金预算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30.00	其中：财政 资金	30.00	其他资金	
	2024 年支持市县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专项资金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10.00		15.00	20.00	30.00	
绩效目标	1.2024 年支持市县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专项资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转移转化科技成果数量（项）	转移转化科技成果数量（项）	≥2 项	冀财教【2023】146 号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	≥90%	冀财教【2023】146 号	
	时效指标	专项资金拨付及时率	专项资金拨付及时率	≥90%	冀财教【2023】146 号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项目总成本	30 万元	冀财教【2023】146 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科技进步贡献率	科技进步贡献率	≥80%	冀财教【2023】146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通过调查	

9、重点项目管理和节能监察经费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12724P00109110003Q		项目名称	重点项目管理和节能监察经费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10.00	其中：财政 资金	10.00	其他资金	
	重点项目管理和节能监察经费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50		5.00	7.50	10.00	
绩效目标	1.目标内容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点项目开工数量	重点项目开工数量		≥10 个	开工数量
	质量指标	运转保障率	运转保障率		及时保障	保障正常运转
	时效指标	确保项目及时开工	确保项目及时开工		确保项目及时开工	项目开工时间
	成本指标	所需经费数量	所需经费数量		≥10 万元	预算内安排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日常办公需要，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日常办公需要，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日常办公需要，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正常运转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303001 高邑县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 品名称	政府采 购目录 序号	计量 单 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4 年 预留 中 小微 企 业份 额
项目名 称	预算 资金						合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拨款	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	财政专 户核拨	单位 资金	上年结 转结余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注：无政府采购预算，空表列示。

七、国有资产信息

高邑县发展和改革局本级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298.44 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 0.00 万元，已按要求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303001 高邑县发展和改革局本级

截止时间：2023-12-31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298.44
1、房屋（平方米）	100	42.9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100	42.9
2、车辆（台、辆）	8	87.01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4、其他固定资产	173	168.53

八、名词解释

- 1、**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教育收费收入。
- 3、**单位资金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其中，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 4、**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5、**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6、**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 7、**部门预算支出**：包括人员类项目支出、运转类项目支出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其中：人员类项目支出和运转类项目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对应部门预算中的基本支出；运转类项目中的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和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对应部门预算中的项目支出，以及经营支出和往来支出。
- 8、**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 9、**“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预算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0、**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